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4學年度第二學期境外生學伴計畫申請表

姓名：	學號：	性別： ☐ 男 ☐ 女 ☐ 其他
系所：	班別：	曾任學伴： ☐ 是 ☐ 否
欲申請學伴類型(可複選)： ☐ 生活學伴 ☐ 學習學伴 **生活與學習學伴請附上歷年成績單及語言證明**		請附上照片一張 (生活照即可,需要 露出清晰五官的 照片)
聯絡電話：	E-MAIL:	
※請務必留下正確聯絡方式		
外語程度：(如有填寫語言檢定資訊，請一併檢附證明文件) 英文：語言檢定：_____ ☐ 無 聽說： ☐ 優 ☐ 良 ☐ 佳 ☐ 可 ☐ 差 讀寫： ☐ 優 ☐ 良 ☐ 佳 ☐ 可 ☐ 差 日文：語言檢定：_____ ☐ 無 聽說： ☐ 優 ☐ 良 ☐ 佳 ☐ 可 ☐ 差 讀寫： ☐ 優 ☐ 良 ☐ 佳 ☐ 可 ☐ 差 韓文：語言檢定：_____ ☐ 無 聽說： ☐ 優 ☐ 良 ☐ 佳 ☐ 可 ☐ 差 讀寫： ☐ 優 ☐ 良 ☐ 佳 ☐ 可 ☐ 差 其他語言：_____ 語言檢定：_____ ☐ 無 聽說： ☐ 優 ☐ 良 ☐ 佳 ☐ 可 ☐ 差 讀寫： ☐ 優 ☐ 良 ☐ 佳 ☐ 可 ☐ 差		
想擔任學伴之原因(150~200字左右)：		
請描述平時的興趣以及專長(100字左右)：		
請簡述未來可提供之協助：(如未來每周見面時數、方式.....等)：		
過去曾接待國際學生/參與活動/海外旅遊經驗：		
請描述你的人格特質及能夠讓你勝任學伴工作的優勢(150字~200字左右)：		

生活/學習學伴招募流程簡述：

1. 申請者請於114年12月15日(一)前填妥申請表 (PDF 檔) ，檢附相關證明後，寄至 chiangyu98@mail.ntue.edu.tw 信箱，主旨：114-2學伴申請表_姓名，申請資料不全或逾時繳交者皆不予受理。
2. 114年12月18日(四)公告面試名單與時間，12月29日(一)至12月30日(二)採線上面試。
3. 合適者將錄取為1.交換生學習學伴、生活學伴或2.學位生學習學伴、生活學伴，國際處將於115年1月6日於臉書粉專、官方網站及郵件公告錄取名單。
4. 學位生之學習學伴原則由各系所推薦，若有意願擔任本校學位生之學習學伴，可留意各系所最新消息。國際處將於學位生名單確立後依照其申請科系委本校系所協助推薦優秀學生人選。
5. 經錄取之學伴應準時參與1月9日 (二) 線上學伴說明會(10:30am-12:00pm)，將說明學伴應盡之責任與義務、未來活動規劃。
6. 服務時數規定：
 - (1) 生活學伴：每月至少20小時
 - (2) 學習學伴：每月至少40小時